

证券代码：831841

证券简称：中扬科技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四川大学华西医院、河北省人民医院、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和河北医科大学第三医院项目合作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协议签署情况

近期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扬”）与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以下简称“协和医院”）、四川大学华西医院（以下简称“华西医院”）、河北省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省人民医院”）、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以下简称“哈医大二院”）和河北医科大学第三医院（以下简称“省三院”）分别签署了“低浓度稳定型过氧化氢在胸外科术野皮肤消毒的有效性、安全性和舒适性的随机平行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合作协议，并已获得协和医院、华西医院、省人民医院、哈医大二院和省三院各伦理委员会的伦理审查批件。该医学研究题目已于国家全民健康保障信息平台医学研究登记备案信息系统上传并审核公开，后续将由各医院安排临床试验。

低浓度稳定的过氧化氢消毒液是一个复合配方型产品，能够在千分之五左右浓度下保持稳定不分解，实现长效的高水平消毒作用。用于手术野皮肤消毒，可以消灭皮肤表面的各种细菌、病毒、真菌和过敏源。公司上述合作项目的研究课题进一步探索低浓度稳定的过氧化氢消毒液在胸外科手术野皮肤消毒的有效性、安全性，为临床广泛应用提供依据。

二、 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的考量，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布局 and 全体股东利益，对公司未来经营具有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合作项目的开展对于公司今后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及业绩提升将起到积极作用。

三、 协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上述协议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等情形，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协议的签订不需要经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四、 备查文件

《项目协议书》

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